**“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名单—模板”填写注意事项**

**1.学生姓名**

姓名之间不能出现空格或标点符号且必须为汉字。

示例：张三

**2.身份证类型**

按实际情况填写

示例：居民身份证

**3.身份证号码**

填写身份证号码时，对照个人身份证号连续输入；如个人身份证最后一位是字母，请大写输入。

示例：36220119972345678X

**4. 联系电话**

填写11位数字的个人手机号码，不要填写手机短号。

示例：13567890988

**5. 成绩排名总人数**

只能填整数

示例：200

**6.排名名次**

成绩排名名次一栏，仅可填写整数，不可出现“2/20”此类分数。国励成绩排名必须在50%（含）之前。

示例:2

**7.必修课及格门数**

只能填整数

示例：7

**8.必修课门数**

只能填整数

示例：7

**9.是否实行综合考评排名**

仅可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

示例：是

**10.综合考评排名名次**

只能填整数

示例：1

**11. 综合考评排名总人数**

只能填整数。国励必须获得校级三等奖及以上。

示例：50

**12.排名类型**

按照学院综合测评排名类型选，比如专业、年级

**13.获奖时间**

填写格式为“年-月”

示例：2019-09。第一个获奖时间统一写：2019-09

**14.获奖名称**

填写奖状的获奖名次。第一个获奖名称统一写：校综合测评一等奖学金/二等奖学金/三等奖学金

**15.颁奖单位**

填写奖状的落款单位。第一个颁奖单位统一填写：华南农业大学。

**注意事项：**

**（1）其余两个奖项按照时间顺序由近到远排列，且获奖级别要求院级及院级以上。**

**（2）三个奖项不需要全部填完，至少填一项。**

**（3）一个奖项一旦填写了，必须填写完整“获奖时间-获奖名称-颁奖单位”**

**16.申请理由（落款时间2019年9月20）**

填写要求：不得少于150个字，不能多于200字（包括标点符号）

**17.院系意见（落款时间2019年9月25）**

统一填写：同意推荐该同学获得2018-2019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。

盖学院行政公章

**18.学校意见（落款时间是2019年10月15）**

统一填写：经评审，并在校内公示5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2018-2019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。